附录二. 网络远程考核要求及流程

**（一）考生参加远程考核备品**

1. 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。

2. 10分钟自述（PPT展示，由考生投屏）；黑色签字笔和空白A4纸两张（仅限考生在回答考官问题时使用）。

3. 反映自身能力与水平的获奖证书、各类证明等相关材料。

**（二）考核时间、流程与注意事项**

1. 考核时间：10月15-17日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2. 考核流程

（1）各专业将对考生次序、试题抽选进行随机设置；依据考生次序生成考生考位号.

（2）考核大致时段将于考核前一天通知考生本人。

（3）考核当天，监考员会在考核时间前30分钟通知考生做好考核准备，等候视频监考员的入场通知。考生需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，以备身份查验。

（4）考生接到视频监考员的入场通知后进入考核会议号。按视频监考员的指令完成身份核验、考场环境核验及双机位正常确认，按时开始参加考核。

（5）考核组长宣布考核开始，视频监考员开始计时，考核组按流程对其进行考核。在距离各考核模块结束前1min，视频监考员发出提醒指令。

（6）考核时长达到规定时间后，组长可根据考核情况适时宣布考核结束。

（7）因网络延迟等原因，所设各考生考核时间会略有前后波动，请于原定考核时间前后各预留30分钟，以保证考核顺利进行。

3. 注意事项

（1）若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，考生须立即联系考核小组工作人员，并确保此时预留电话通畅。考生网络中断30秒以内，可以待网络恢复后正常进行本模块考核；若考生网络中断超过30秒，则需重新进行考核；若考生网络中断无法恢复，考核组将立刻切换到电话远程口试，并指导学生开启设备录像，后续要求考生将电话远程口试的视频录像交学院存档备查。若发现学生恶意断网，经取证查实后取消考生录取资格。

（2）要求考生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不得通过手机等上网工具与其他人交流或搜索网络内容，严禁考生对考试过程和考试内容录屏、录音和传播考试内容，如有违反按相关规定处理或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学校将根据有关规定相应做出取消考核资格、入学资格等处理，如果相关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在考生入学甚至毕业后被发现并确认，学校将根据相应规定取消其学籍或撤销已获得的毕业证和学位证。